公告编号: 2017-036

证券代码: 838000

证券简称: 信宇科技

主办券商: 东莞证券

广东信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信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7年9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7年9月8日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亮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公司部分监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广东信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的议案》。

议案的主要内容: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拟对《广东信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改:

条款	修改前	修改后
----	-----	-----

条款	修改前	修改后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各
		种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违反规定,给公司
		及其他股东 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
		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
		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
		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 不得利用利润分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	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
	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	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
	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	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
	损失的, 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	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得占用或转移公司
第三十	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	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如发生公司股东
九条	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	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
/山水	出资人的权利,不得利用利润分	其他资源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应及时采取
	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	诉讼、财产保全冻结股权等保护性措施避
	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	免或减少损失,对公司股东所持股份"占
	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	用即冻结",即发现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
	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	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应立
	股东的利益。	即申请司法冻结,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
		通过变现股权偿还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
		资产及其他资源。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负有维护
		公司资金安全的法定义务。公司董事长为
		"占用即冻结"机制的责任人,董事会秘
		书协助其做好"占用即冻结"工作。公司
		一旦发现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侵占公司资
		产,应立即启动以下程序:

条款	修改前	修改后
		(一) 在发现股东及其关联方侵占公司资
		产时,财务部门负责人应及时以书面形式
		报告财务负责人,同时抄送董事会秘书,
		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占用股东名称、占
		用资产名称、占用资产位置、占用时间、
		涉及金额、拟要求清偿期限等。财务负责
		人收到报告后应及时向董事长汇报。
		若发现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助、
		纵容股东及其关联方侵占公司资产情况
		的,财务部门在书面报告中还应当写明涉
		及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姓名、协助或纵容
		股东及其关联方侵占公司资产的情节等。
		(二)董事长根据财务负责人的汇报,应
		及时召集董事会会议, 审议要求股东及其
		关联方清偿的期限、涉及董事或高级管理
		人员的处分决定、向相关司法部门申请办
		理股东股份冻结等相关事宜。若存在公司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助、纵容股东及其
		关联方侵占公司资产的情形,公司董事会
		应视其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
		对负有严重责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予以解
		聘,对负有严重责任的董事提请股东大会
		予以罢免;上述人员涉嫌犯罪的,移送公
		安机关追究其刑事责任。
		(三)董事会秘书根据董事会决议向股东
		及其关联方发送限期清偿通知, 监督对相
		关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处分决定的执行情
		况、向相关司法部门申请办理股东股份冻
		结等相关事宜,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条款	修改前	修改后
		(四) 若股东及其关联方无法在规定期限
		内清偿,公司应在规定期限到期后 30 日
		内,向相关司法部门申请将冻结股份变现
		以偿还侵占资产;董事会秘书做好相关信
		息披露工作。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负有维护
		公司资金安全的法定义务,不得侵占公司
		资产或协助、纵容股东及其关联方侵占公
		司资产。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 依法行使下
	法行使下列职权:	列职权:
	(十四)公司发生的交易或投资	(十四)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和偶发性关
	金额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由董	联交易:
	事会审议通过后报公司股东大	1. 日常性关联交易指公司和关联方之间发
	会审批:	生的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销售产品、
	1. 单笔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	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
	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以上的对	销售,租赁,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
第四十	外投资事项;	财、委托贷款),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
条	2. 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受	受的),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或担保等
	赠现金资产除外)金额(同一标	的交易行为;
	的或同一关联人在连续十二个	2. 对于每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
	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计算	应当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年度
	金额)在300万元以上的与关联	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
	人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3. 如果在实际执行中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总
	3. 在一个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	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且增
	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	加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超过 500 万
	净资产(以合并报表为计算依	元的,应该经过股东大会审议;
	据)30%以上的借贷事项及其他	4. 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为偶发性关联

条款	修改前	修改后
	经济事项。	交易,公司应当经过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	(十五)公司发生的交易或投资金额达到
	用途事项;	下列标准之一的,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六)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1. 单笔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
	(十七)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	资产的30%以上的对外投资事项;
	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	2. 在一个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金额占公
	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以合并报表为
		计算依据)30%以上的借贷事项及其他经济
		事项。
		(十六)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十七)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十八)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
		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
		事项。
	公司发生的交易或投资金额达	
	到下列标准的之一的,由董事会	
	审议通过:	
		公司发生的交易或投资金额达到下列标准
	(二)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	的之一的,由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一百	司受赠现金资产除外) 金额(同	
一十条	一标的或同一关联人在连续十	(二) 增加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不超
	二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	过 500 万元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计算金额)在100万元至300万	
	元之间的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	
	性关联交易;	
第一百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
一十九	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	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
条	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	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

条款	修改前	修改后
	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	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
	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	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
	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	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
	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	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
	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	董事会审议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
	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
		联交易等关联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
		决。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 行使下列	
	职权: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心红在小里子么火灰,下灰下八小水水。
	(九)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	 (九) 决定一年内购买或出售重大资产占
	司受赠现金资产除外) 金额(同	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10%以下的购
	一标的或同一关联人在连续十	买或出售资产行为;
	二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	(十)在一个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金额
	计算金额)在100万元以下的与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以合并报
第一百	关联人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表为计算依据)10%以下的借贷事项;
二十八	(十)决定一年内购买或出售重	(十一)决定并代表公司签署日常生产经
条	大资产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	营中的经济合同:
~ ~	总资产 10%以下的购买或出售资	(十二) 审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中发
	产行为;	生的各项费用支出;签发日常行政、业务
	(十一)在一个会计年度内单笔	等文件;
	或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	(十三)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审计净资产(以合并报表为计算	(十四) 拟订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奖
	依据)10%以下的借贷事项;	惩方案,决定公司职工的聘用和解聘;
	(十二)决定并代表公司签署日	(十五)本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常生产经营中的经济合同;	· · · · · · · · · · · · · · · · · · ·

(十三) 审批公司日常经营管

条款	修改前	修改后
	理活动中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	
	签发日常行政、业务等文件;	
	(十四) 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	
	会议;	
	(十五) 拟订公司职工的工资、	
	福利、奖惩方案,决定公司职工	
	的聘用和解聘;	
	(十六)本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	
	其他职权。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广东信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 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的主要内容: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广东信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拟对《广东信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如下修改:

条款	修改前	修改后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岁 丁 】	过:	
第五十		(五) 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日常性关联
七条	(五)公司发生的交易或投资金额	交易预计、偶发性关联交易);
	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 由董事会审	(六)审议增加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金

条款	修改前	修改后
	议通过后报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额超过 500 万元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1. 单笔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	(七)公司发生的交易或投资金额达到
	审计净资产的 30%以上的对外投资	下列标准之一的,由股东大会审议通
	事项;	过:
	2. 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受赠	1. 单笔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
	现金资产除外)金额(同一标的或	计净资产的30%以上的对外投资事项;
	同一关联人在连续十二个月内达成	2. 在一个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金额
	的关联交易累计计算金额)在 300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以合并
	万元以上的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性	报表为计算依据)30%以上的借贷事项
	关联交易;	及其他经济事项;
	3. 在一个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金	(八) 审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九)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以合并报表为计算依据)30%以上	(十)法律、行政法规或本章程规定的,
	的借贷事项及其他经济事项。	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
	(六)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
	事项;	过的其他事项。
	(七) 股权激励计划;	
	(八) 法律、行政法规或本章程规	
	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	
	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	
	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广东信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的主要内容: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

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广东信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拟对《广东信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如下修改:

条款	修改前	修改后
		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凡下列事项,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凡下列事项,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或作出决议	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或作出决
	 后方可实施:	议后方可实施:
	(十四)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	(十四) 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日常性
	受赠现金资产除外) 金额(同一标的	 关联交易预计、偶发性关联交易);
	或同一关联人在连续十二个月内达成	(十五)审议增加预计日常性关联交
	的关联交易累计计算金额)300万元	易金额超过500万元的日常性关联交
	以上的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	易;
	易;	(十六) 审议在一个会计年度内单笔
第二十	(十五) 审议在一个会计年度内单笔	或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
八条	或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	净资产(以合并报表为计算依据)30%
	资产(以合并报表为计算依据)30%	以上的借贷事项;
	以上的借贷事项;	(十七) 审议《公司章程》规定须经
	(十六) 审议《公司章程》规定须经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事项;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事项;	(十八) 审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
	(十七)审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项;
	(十八)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十九)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十九) 审议公司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二十) 审议公司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股东大会	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股东大会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
	(二十)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	(二十一)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
	规章或本《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	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

条款	修改前	修改后
	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董事会做出决议后即可实施的事项	
	凡下列事项, 须经董事会审议并做出	
	决议后即可实施:	董事会做出决议后即可实施的事项
		凡下列事项,须经董事会审议并做出
第二十	(二)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受	决议后即可实施:
九条	赠现金资产除外)金额(同一标的或	
儿尔	同一关联人在连续十二个月内达成的	(二)增加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
	关联交易累计计算金额)在 100 万元	不超过 500 万元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至 300 万元之间的与关联人发生的	
	日常性关联交易;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广东信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的主要内容: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广东信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拟对《广东信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如下修改:

条款	修改前	修改后
** L **	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和偶发性关联交
第九条	(一)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	易,应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决策:

条款	修改前	修改后
	额(同一标的或同一关联人在连续	1. 日常性关联交易指公司和关联方之
	十二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计	间发生的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销
	算金额,以下同)在100万元以下	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
	的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	托或者受托销售,租赁,投资(含共同
	易,由公司总经理审议批准后方可	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财务资
	实施;	助(挂牌公司接受的),关联方为公司
	(二)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	提供借款或担保等的交易行为;
	额在 100 万元至 300 万元之间的与	2. 对于每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
	关联人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由	司应当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
	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
	但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关联方无偿	理预计;
	为公司提供借款或担保除外;	3. 如果在实际执行中的日常性关联交
	(三)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	易总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
	额在 300 万元以上的与关联人发生	金额且增加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
	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该关联交易在	额超过 500 万元的, 应该经过股东大会
	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	审议;
	实施, 但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关联	4. 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为偶发性
	方无偿为公司提供借款或担保除	关联交易,公司应当经过股东大会审
	外。	议。
	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以下	
	关联交易,应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	
	则适用:	
	(一)与同一关联方进行的交易;	 董事会的决策权限为增加预计日常性
第十条	(二)与不同关联方进行的与同一	重事会的失泉状限为增加顶口口市性
7 1 不	交易标的相关的交易。	大歌交易金额小尾过 500 刀儿的口带 性关联交易。
	上述同一关联方包括与该关联方同	工八州久 勿。
	受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股权控制	
	关系的其他关联方。已按照第九条	
	规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的, 不再纳	

条款	修改前	修改后
	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广东信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工作细则〉的议案》。

议案的主要内容: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广东信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拟对《广东信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进行如下修改:

条款	修改前	修改后
	总经理行使下列职权:	总经理行使下列职权:
	(九)决定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受	(九)决定一年内购买或出售重大
	赠现金资产除外)金额(同一标的或同	资产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
	一关联人在连续十二个月内达成的关联	产 10%以下的购买或出售资产行
	交易累计计算金额) 在 100 万元以下的	为;
第三条	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十)在一个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
	(十)决定一年内购买或出售重大资产占	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
	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10%以下的	资产(以合并报表为计算依据)10%
	购买或出售资产行为;	以下的借贷事项;
	(十一) 在一个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	(十一)决定并代表公司签署日常
	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以	生产经营中的经济合同;
	合并报表为计算依据)10%以下的借贷事	(十二)审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

条款	修改前	修改后
	项;	动中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签发日
	(十二)决定并代表公司签署日常生产经	常行政、业务等文件;
	营中的经济合同;	(十三)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十三)审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中发	(十四)拟订公司职工的工资、福
	生的各项费用支出;签发日常行政、业	利、奖惩方案,决定公司职工的聘
	务等文件;	用和解聘;
	(十四)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十五)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
	(十五)拟订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奖	其他职权。
	惩方案,决定公司职工的聘用和解聘;	
	(十六)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	
	权。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修改公司章程后的备案事项的议案》。

议案的主要内容:针对公司本次修改公司章程事宜,董事会拟 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办理修改公司章程后的备案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议案》。

议案的主要内容:董事会拟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广东信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广东信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13日